

国家图书馆图书外借规定

根据国家科学图书馆、国家图书馆的协议规划，2007年3月开始，科大图书馆为所有校内师生代为办理国家图书馆图书返还式馆际互借业务。相关说明见下列条款：

国图馆藏网上查询

- 1、请登录 [calis e 得](http://www.yide.calis.edu.cn/) 中国国家图书馆文献检索页面：<http://www.yide.calis.edu.cn/>查询借书。
- 2、国图可以外借的图书是：20年内中文基藏库图书、外文图书子库图书且图书不得超过500页。其余文献只能通过文献传递获取。

办理方式

- 1、读者先准备好所需图书的名称、著者、ISBN、年代、版本等有关信息（越多越好）发送有关申请到 qcqu@ustc.edu.cn；
- 2、等待图书馆馆际互借员 email 回复；
- 3、申请提出后如已在进行中则不得取消。

借书期限

- 1、外借图书的期限为2周（以在科大图书馆办理取还书时间为准，往返邮程时间除外）；
- 2、国家图书馆没有寒暑假借阅时间延期的习惯，需要严格执行14天的规定；
- 3、如果逾期归还，每册图书须交纳逾期使用费0.5元/天（30天以内）。

借阅数量

每位读者每次只能借书最多3本，归还后才能继续借阅。

外借费用

国图图书外借并不收费，但是往返传递过程中产生的费用需由读者承担，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每本图书的借还过程中发生的来回运输费用约为33元，科大图书馆为每位科大校内读者提供补贴16元，读者自付17元。

联系方式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图书馆信息咨询部（东区图书馆6楼信息咨询部）（邮编230026）
信息咨询部文献传递与馆际互借处
工作电话：63607832-603
工作邮箱：qcqu@ustc.edu.cn

附录：国家图书馆图书外借的相关规定

1、遗失图书后以完全相同的同版图书（或经同意的新版）抵赔，并另加 5 元加工费，限期 1 个月，在此期间不能外借图书；如无法做到则按以下标准赔偿：

- ① 国内出版图书，按实际价格的 2-5 倍另加 5 元加工费；
- ② 进口原版外文图书，按实际价格的 3-5 倍另加 7 元加工费；
- ③ 成套多卷本按全套价格予以赔偿，且不得索取其他卷册；
- ④ 未标明价格的书刊资料，参考同类书刊资料的价格赔偿。

2、对批划、涂改、污损普通书刊资料者，根据情节轻重赔偿 5-20 元，对图书污损严重影响阅读者，按书刊资料实际价值赔偿。对批划、涂改、污损善本文献者，按文物保护法的相关条款处理。

3、对割页、撕扯等严重损坏书刊资料者须赔偿原书，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赔偿原书，按书刊资料实际价值的 2-5 倍赔偿。情节严重态度恶劣者，吊销本人读者卡（押金折抵赔偿费用），并通报所在单位，直至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4、如果国家图书馆修改流通管理规则，则遵照新规则执行。